

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关于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2019年1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2019年1月23日披露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公司于2019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公司股票自2019年1月21日起暂停转让，预计股票恢复转让日期不晚于2019年4月19日。

公司于2019年2月11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

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19020012 的《受理通知书》。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持续推进终止挂牌工作，公司办理终止挂牌期间，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大智教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3 日